

## 关于上期所、能源中心调整燃料油、低硫燃料油等期货相关 合约交易保证金比例的通知

尊敬的交易者：

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“上期发〔2026〕86、87号”、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“上能发〔2026〕20号”通知：

一、自2026年3月4日（星期三）收盘结算时起，燃料油期货fu2604合约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比例为24%，燃料油期货fu2605、fu2606、fu2607、fu2608合约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比例为21%。

二、自2026年3月4日（星期三）收盘结算时起，原油期货sc2604、sc2605、sc2606合约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比例为21%；低硫燃料油期货1u2605合约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比例为21%；低硫燃料油期货1u2607合约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比例为19%。

三、自2026年3月4日（星期三）收盘结算时起，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ec2604、ec2605、ec2606、ec2607、ec2608、ec2609、ec2612合约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比例为37%；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ec2610合约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比例为35%。

按规则规定执行的交易保证金比例高于上述比例的，仍按相关规定执行。

特此通知，敬请注意！

金信期货有限公司  
2026年3月4日